

## 人民法院公告

**焦大鹏：**

本院受理原告滦平县滦平镇海佳水暖配件门市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824民初3164号案件起诉状副本、司法公开告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及举证的期间为公告届满之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滦平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曲国强：**

本院受理原告李啸吟与被告曲国强、杨洪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824民初3104号案件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及举证的期间为公告届满之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滦平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曲国强：**

本院受理原告朱明晶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824民初198号案件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及举证的期间为公告届满之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1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609)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滦平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张树平：**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磁县支行诉你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427民初225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张树平：**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磁县支行诉你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427民初22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张树平：**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磁县支行诉你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427民初2250号民事判决书、(2020)冀0427民初2250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刘顺清：**

本院受理原告邯郸市今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被告刘陈新、刘顺清、苗松、第三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迎宾支行追偿权纠纷一案，本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427民初3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磁县人民法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 遗 失 声 明

侯保杰不慎将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88761,特此声明。